

## 淡江大學106學年度第2學期

### 蘭陽校園「全住宿書院主題活動參與心得Facebook分享」

#### 徵文比賽實施計畫

##### 一、活動宗旨

淡江大學蘭陽校園（以下簡稱本校園）為鼓勵學生參與「全住宿書院主題活動」，並於Facebook分享參與心得，展現書院教育學習成果，並透過網路社群力量，彰顯本校園全住宿書院特色，特舉辦徵文比賽。

##### 二、活動名稱

淡江大學106學年度第2學期蘭陽校園「全住宿書院主題活動參與心得Facebook分享」徵文比賽。

##### 三、活動日期

107年3月27日(星期二)至107年6月13日(星期三)

##### 四、投稿規定

(一)投稿資格：凡本校園在學學生，親自參與本學期「全住宿書院主題活動」後均可參加。

(二)投稿時間，以Facebook上顯示留言時間為準：活動結束後三天內，例如活動於3月27日舉辦，投稿截止日期為3月30日。

(三)投稿方式：

A.點選淡江大學蘭陽校園FB連結【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TKULanyang/>】搜尋住宿主題活動文，於活動訊息中以留言方式分享參與心得。(請參閱下方心得格式與規定)

B.心得格式：以中文或英文書寫，字數須為100字以上，500字以下（含標點符號），心得開頭或文末請註明自己班級系級、真實姓名，不合規定者，得不列入評選。

(四)參選作品必須未在任何一地的報刊、書籍、雜誌、網站等媒體發表，稿件不得一稿多投，亦勿抄襲或轉載，違反此規定者將取消參選資格。

##### 五、審核程序

依本規則之宗旨以公正、嚴謹方式審核申請案件，審核方式分為：

(一)單一活動心得分享：

1、評選標準：

(1)主題：切合各活動主題。

(2)文字：文筆流暢、有條理。

- (3)內容：豐富精采，彰顯全住宿書院主題活動特色。
- 2、經由該活動主辦住校導師依上述標準進行評審，評選出最佳心得2篇。
- 3、參選作品如未達水準，得由主辦單位決定從缺或不足額入選。
- 4、評選結果預訂於活動結束一週後於校園臉書專頁公告，除通知得獎者外，並將於107年6月13日(星期三)全住宿書院成果聯展頒獎。

(二)全住宿書院活動達人：

- 1、評選對象：各活動最佳心得分享者
- 2、評選標準：
  - (1)全住宿書院主題活動參與次數。
  - (2)Facebook心得分享次數、被按讚的次數。
  - (3)Facebook分享內容。
- 3、統計時間：107年3月27日至5月27日
- 4、經由評審委員（住校導師分組召集人、宣傳組周應龍老師）評定結果，評選出前三名。
- 5、參選作品如未達水準，得由主辦單位決定從缺或不足額入選。
- 6、評選結果將於107年6月13日(星期三)全住宿書院成果聯展公布與頒獎。

## 六、獎勵

- (一)單一活動心得分享：各活動最佳心得分享2名，每名獎金新台幣200元整。
- (二)全住宿書院活動達人：
  - 1、第一名：1名，獎金新台幣1,000元整及獎狀乙紙。
  - 2、第二名：1名，獎金新台幣800元整及獎狀乙紙。
  - 3、第三名：1名，獎金新台幣600元整及獎狀乙紙。

## 七、注意事項

- (一)因「TKU蘭陽淡大全系」為Facebook封閉性社團，非加入成員無法閱覽分享内容，故本次活動以校園臉書專頁及個人動態時報為分享平台。
- (二)入選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，並自動授權主辦單位（淡江大學蘭陽校園主任室）在任何地方、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增修、使用該著作之權利。著作人不得撤銷此項授權，且主辦單位不需因此支付任何費用。
- (三)依稅法規定，競賽獎金列入個人所得。
- (四)凡參與本活動者即視同承認本辦法之各項規定，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補充。